

令本部各署廳

爲訓令事案准財政部咨第六〇二五號開爲咨行事案准財政委員會函以查參謀本部軍政部訓練總監部等呈請展期屬官任期一案前准函送核議到會當經本會歸入各該部十七年度歲出臨時費預算案內分別核定函復並知照審計院各在案茲復據請續展三個月呈奉國府核准係爲顧全事實起見本會自無異議惟此案初次展期尙未據編送預算茲復續展三個月應由各該部分別年度編製臨時預算書送部轉會以完手續而憑編列函復查照施行等因到部查此案前經本部函請審核茲准前因相應咨請貴部查照編製十七年度六月份屬官薪給預算書及十八年度七月至十一月屬官薪給預算書各三份送部以憑核轉並請在各預算書備考欄內詳細說明俾便稽核至緝公誼等由准此合行令仰該署遵照辦理呈候核轉爲要此令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月十七日

軍政
部印

代部長朱綬光

●軍政部訓令

精字第五一二號

令航空署署長張惠長

爲令知事案據軍需署轉呈該署中校科員婁定禮報告內開竊於九月二十一日奉部令派赴武昌南湖

驗收飛機修理廠職員宿舍及臨時棚廠兩項繼續工程等因奉此遵於九月二十四日首途前往會同航空第一隊副官蔣木荃及包工人李森發按照合同標單圖樣詳加檢驗查宿舍工程大致尙屬相符所有前四集團未竣之工如地板屋瓦粉牆裝玻璃油漆鑲門油刷牌樓等項確已做齊惟各室門前台塔塌陷十居七八窗上玻璃亦多較窗格爲小據聞係因政變關係是項工程中途停頓甚久材料棄置遺失不少以致包工人頗受賠累現雖勉強完工些微瑕疵在所難免經職一再訪查此種情形不無可原之處至棚廠工程本係臨時性質核與標單亦尙相符惟該棚之頂前曾被風吹脫雖經包工人賠修完竣而其東邊之牆現仍傾斜若再遇狂風暴雨存置飛機恐有危險除已責任該航空隊加以防範並督促包工人趕緊修補完妥外似應將驗收情形報請鈞座轉呈部長令知航空署轉飭該航空隊分別注意是否有當理合具呈鑒核等情合亟令仰轉飭航空第一隊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月十七日

軍政
部印

●軍政部訓令

字第一四一號

代部長朱綬光

令吳家藩

爲令遵事案查總務廳上尉書記劉清華因回里省親業經准假兩星期所有該書記職務着吳家藩暫行

軍政公報第十七號目錄

法規
軍政部陸軍署軍法司第二陸軍監獄組織大綱

命令

(一) 府令 一件

(二) 院令 三件

(三) 部令

(1) 任免令 八件

(2) 訓令

令本部各署廳

為准財政部咨請編送十七年度六月份及十八年度七月至十一月屬官薪給預算書等由仰遵照辦理由

令航空署長張惠長

為據報驗收航空第一隊飛機修理廠及臨時棚廠情形仰飭該隊知照由

令吳家藩

為總務廳上尉書記劉清華請假回里所遺職務派該員暫代仰遵照由

(3) 指令

令總務廳長王風清

據呈文書科長王義樓管理科長汪騰蛟先後呈請辭職均予照准由

(四) 署令